证券代码: 834839 证券简称: 之江生物

主办券商:海通证券

##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(更正公告)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0年7月22日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neeg.com.cn)披 露了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》(公告编号: 2020-079)。经事后审查发现,原公告 部分内容需进行更正,具体更正内容如下:

## 1、更正前:

六、被提名人具备较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,并至少符合下列条件之一:

- (一) 具有注册会计师职业资格:
- (二) 具有会计、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、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 者博士学位:
- (三) 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,且在会计、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 位有五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。
- (本条适用于以会计专业人士身份被提名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形,请具体 选择符合何种资格)。

## 更正后:

六、被提名人**于永生**具备较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,并符合下列条件:

(一) 具有会计、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、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 者博士学位。

除上述更正外,公司披露的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》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, 更正后的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(更正后)》将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neeq.com.cn)。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30日